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深瞳”、“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注册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上证发〔2021〕141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上证发〔2021〕142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等相关规定,于2022年3月2日(即“T-1”)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发行公告全文,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Table with 2 columns: 发行人基本情况 (Issuer Basic Information) and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Current Issuance Basic Information). Rows include company name, registration info, and financial data.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依据注册办法及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同一申购价格下,按照申购价格的拟申购数量由大到小,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购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记录为准)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数量中申购价格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上申购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剔除的最高申购价格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与有效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网上申购。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依据注册办法及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同一申购价格下,按照申购价格的拟申购数量由大到小,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购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记录为准)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数量中申购价格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上申购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剔除的最高申购价格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与有效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网上申购。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公告》及《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2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港元对人民币0.81054元; (2)市销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为39.49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不低于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配售对象。

上海证券交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跟投;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3月4日(T-1日)公告的《主承销商关于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依据《承销指引》,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海通创新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认购资金10,000万元,本次认购股数151,9371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应缴金额的多缴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3月11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退回。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依据2022年3月25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31,22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51,937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29%,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9,2889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转C6版)